

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2年10月31日在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89号福州软件园G区5号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时限。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公司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熊雨前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审议，选举熊雨前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9）。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由各董事担任，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选举情况如下：

1、选举熊雨前先生、George Zhendong Gao 先生、翟浦江先生、杨青先生、叶东毅先生为公司第四届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其中熊雨前先生为主任委员；

2、选举肖虹女士、杨青先生、林涵先生为公司第四届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肖虹女士为主任委员；

3、选举林涵先生、叶东毅先生、George Zhendong Gao 先生为公司第四届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林涵先生为主任委员；

4、选举叶东毅先生、肖虹女士、翟浦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叶东毅先生为主任委员。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9）。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熊雨前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9）。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 George Zhendong Gao 先生、翟浦江先生、韦积庆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审

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9）。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蔚岚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9）。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有铭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9）。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聘任林飞静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相关工作，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

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9）。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规定领取薪金，具体发放金额依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确定。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回避表决情况：董事熊雨前、董事 George Zhendong Gao、董事翟浦江同时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

三、上网公告附件

《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 日